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114學年度第1次 收取學生代辦費審議委員會會議記錄

- 一、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9 日(星期二)下午 13 時 55 分
- 二、地點:二棟二樓視聽教室(現場實體方式辦理)

三、主席:黃校長琬茹

四、出席者:7人(應出席7人,實際出席7人,其中男性3人、女性4人) 詳簽到表

主任委員1人:校長黃琬茹

行政代表 2 人:課程發展中心許哲偉主任、學生事務中心陳柏亨主任、

家長會代表 4 人

五、列席者:行政管理中心黃清勇主任(執行祕書)各中心主任及各收取費用相關業務組 長及同仁。

六、主席致詞:略

七、提案討論:

案由:審議本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收取學生代收代辦費」收費項目(附表一)。

說明:0

- (一)依據教育部 102 年 11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96875A 號令頒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(二)本校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(團體保險費、家長會費、電腦使用費等)依據台北市 教育局公告之相關收費標準計費,如有修正依其規定。
- (三)審核項目為各該主管機關公告收費項目以外之代辦費。
- (四)國中教科書費等待教育局核定收費標準後,屆時將依實際金額進行收費。

八、決議:

- (一)本校114學年度第1次收取學生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共計15項,照案通過。
- (二)上網公告 114 學年度第 1 次收取學生代辦費審議委員會會議記錄及代收代辦費 各項收費明細表。

九、臨時動議:無。

十、散會:下午17時00分。

開會照片:

